联合国 S/PV.4321

安全理事会

临时逐字记录

第五十六年

第四三二一次会议

2001 年 5 月 18 日星期五上午 10 时 30 分举行
纽约

主席:	坎宁安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成员:	孟加拉国	阿赫桑先生
	中国	沈国放先生
	哥伦比亚	佛朗哥先生
	法国	杜特里奥先生
	爱尔兰	瑞安先生
	牙买加	达兰特女士
	马里	卡塞先生
	毛里求斯	拉托纳先生
	挪威	科尔比先生
	俄罗斯联邦	加季洛夫先生
	新加坡	李女士
	突尼斯	本·优素福先生
	乌克兰	克罗赫马尔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埃尔登先生

议程项目

东帝汶局势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的临时报告（S/2001/436）。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78）。

上午 10 时 35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东帝汶局势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的临时报告（S/2001/436）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澳大利亚、巴西、加拿大、印度尼西亚、日本、新西兰、葡萄牙、大韩民国和瑞典代表的来信。他们在信中要求邀请他们参加对安理会议程上项目的讨论。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这些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温斯利女士（澳大利亚）、丰塞卡先生（巴西）、海因贝克尔先生（加拿大）、维多多先生（印度尼西亚）、赤阪先生（日本）、麦凯先生（新西兰）、布里托先生（葡萄牙）、孙俊英先生（大韩民国）和肖里先生（瑞典）在安理会会议厅一侧为他们保留的席位上就座。

主席（以英语发言）：根据安理会先前磋商达成的谅解，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就认为安全理事会同意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助理秘书长赫迪·阿纳比先生发出邀请。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我请阿纳比先生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根据安理会先前磋商达成的谅解，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就认为安全理事会同意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帝汶抵抗运动全国委员会主席萨纳纳·古斯芒先生和东帝汶过渡内阁负责外交事务成员若泽·拉莫斯-奥塔先生发出邀请。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我请古斯芒先生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我请拉莫斯·奥塔先生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文件 S/2001/436，其中载有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东帝汶过渡当局）的临时报告。

我谨代表安理会所有成员，欢迎萨纳纳·古斯芒和拉莫斯-奥塔参加这次会议。安理会已讨论了帝汶化的概念，直接听取他们俩人的意见是对这一进程的一种切实反思，这比我们 1 月份所做的又向前迈出了一步。当时拉莫斯-奥尔塔与塞尔希奥·比埃拉·德梅洛一道参加了安理会的讨论，导致作出了延长（东帝汶过渡当局）任务期限的决定。

此外还有其他一些重要东帝汶人士的声音，包括新登记的政党领导人的声音。东帝汶过渡当局必须确保将东帝汶人的所有声音都传递给安理会，尤其是在选举后时期。我们期待着欢迎东帝汶人很快参加安理会的工作，不过不是根据议事规则 39 条，而是作为联合国的正式成员参加安理会工作。

在这方面，我要指出，安理会各成员已经同意，古斯芒先生和拉莫斯-奥塔先生将在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会员国发言之前发言。我们必须在有限的时间内完成已安排很满的工作方案。我们将力图加快速度。

我请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助理秘书长赫迪·阿纳比先生发言。

阿纳比先生（以英语发言）：我今天在这里发言非常不好意思，因为无论我们作出多大的努力去试图获悉和了解东帝汶局势，我们都绝对不会象我们东帝汶同事了解得那么多。因此，我感到尤其高兴的是，古斯芒先生和拉莫斯-奥塔先生今天上午参加我们的会议，而且他们将有机会亲自向安理会成员概述他们如何看待东帝汶局势。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 5 月 2 月秘书长根据 1 月 31 日安全理事会第 1338（2001）号决议提交的报告。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决定将东帝汶过渡时期行政当局（东帝汶过渡当局）的任务期限延长到明年 1 月 31 日。安理会请秘书长在 2001 年 4 月 30 日以前向它汇报任务的执行情况，包括对实地局势的军事和政治评价以及它们对东帝汶过渡当局的规模、结构和部署的影响。

该报告叙述了政治过渡中的事态发展。自报告发表以来，出现了一些事态发展。我想简要地作一回顾。

根据东帝汶过渡当局关于制宪议会选举条例的规定，秘书长任命了独立选举委员会的委员，迄今已有五个政党申请登记参加选举。截至今天为止，东帝汶过渡当局的公民登记股已登记有约 39 万东帝汶人参加选举。如安理会成员所知，出现了一些技术方面的困难。但是，更多的设备已经到达，而且东帝汶过渡当局正非常努力地争取在 6 月 20 日最后期限之前完成登记工作，以使投票能够按期于 8 月 31 日进行。

在经济方面，报告中叙述了经济复苏和基础结构方面的重大事态发展。因此，我不想再重复。我只想说，关于帝汶海石油和天然气资源的开采问题，本月初曾经与澳大利亚政府进行了非常有益的对话。这些对话是本着建设性精神进行的。下一轮对话定于本月晚些时候在帝力举行。届时将着手开始草拟一项条约。

我想谈谈难民问题。东帝汶过渡当局办公厅主任于 4 月 9 日至 11 日对四个难民营的访问是报告所述的主要发展。但我不得不遗憾地告诉安理会，自那以来，在解决难民局势方面没有取得任何具体进展。东帝汶过渡当局与印度尼西亚当局之间的讨论仍在继续，而且印度尼西亚当局已通知东帝汶过渡当局，它计划于 6 月份对西帝汶的难民进行为时一天的登记。各成员记得，这项登记工作原定于本月进行，但现在已推迟到下个月。

在安全理事会上一次于 4 月 5 日举行关于东帝汶问题的会议上，我曾许诺会回头论述东帝汶妇女被绑架到西帝汶的问题。如安理会成员所知，继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三名工作人员遭到野蛮杀害后，西帝汶境内没有任何常设国际存在，与此同时民兵也持续存在，而这种情况使得极其难以掌握具体的情况。监测难民营情况的印度尼西亚人权和非政府组织试图收集与这些案件有关的资料，但它们进入难民营的机会很有限。即使进行了接触，许多妇女也不愿意开口。如果妇女不返回东帝汶提出指控，大多数案件将会无人知晓。东帝汶过渡当局重罪调查股目前所调查的 25 起绑架和强奸案中，只有一名妇女仍在西帝汶。东帝汶过渡当局力图在与印度尼西亚政府就未决问题进行双边谈判期间提出这一问题。这些谈判实际上将于本星期继续举行。

秘书长在他的报告中提到了瓦希德总统 4 月 24 日颁布的法令，该法令规定设立一个特设法庭以审理东帝汶境内严重侵犯人权的行为，这将使得能够在印度尼西亚开始第一批审判。然而，这项法令将该法庭的管辖范围限制于 1999 年 8 月 30 日投票之后所犯的罪行，从而将以前的暴行排除在起诉范围之外。塞尔希奥·比埃拉·德梅洛先生敦促印度尼西亚当局重新颁布法令，不设任何时间上的限制。

5 月 4 日雅加达一个法庭针对 2000 年 9 月 6 日在西帝汶杀害 3 名难民专员办事处人员一事，判决 6 个人 10 个月至 20 个月不等的徒刑。国际社会对这一结果表示震惊和不可相信。显然，鉴于这些罪行的严重性，这不可能是最后的定论。自那以来我们已经被告知，印度尼西亚检察官已经对该判决进行上诉。

应安理会的请求，该报告涉及安全问题。目前，总的安全局势是好的，但报告也指出了内外的危险，特别是鉴于高涨和敏感的政治季节就在前头，最后将形成一个独立的东帝汶的第一个政府。鉴于不稳定的安全前景，秘书长在其报告中得出结论：谨慎的做法将是，主要以其目前的形式维持东帝汶过渡当局的军事组成部分，直到东帝汶政府得以建立。秘书长当然

将不断审查这一问题，并根据局势的需要提议进行调整。

关于联合国在独立后的驻留，正在帝力进行规划，在那里已经设立一个工作组。几个星期来，该工作组一直在努力为适当的计划进行准备。在总部这里，一个统一任务工作队也已经开始工作，以支持和补充工作组在帝力的工作，并在有关的各组织之间进行协调。一个专家小组访问了东帝汶，对东帝汶过渡当局的资产进行审查，以便确定其今后的效用和可能的处理方法。已经采取了进一步的步骤，任命一名高级联合国官员在联合国总部和实地之间协调规划。这名官员下周将前往东帝汶。6 月中旬即将在澳大利亚堪培拉举行的捐助者会议也将提供一个机会，在定于 7 月底向安全理事会提交的下一份报告之前审查这一工作。

最后，秘书长知道会员国当中对投入这一行动的资源规模的关切。然而，他也意识到联合国在东帝汶承担的全面责任。因此，他赞成采取一种谨慎的做法，以便维护国际社会对东帝汶未来的大量投资。在 7 月底，他的报告将为审查局势提供进一步的机会。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帝汶抵抗运动全国委员会主席古斯芒先生发言。

古斯芒先生（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谨感谢你给我在安理会发言的这个荣誉。从而让我们有机会在东帝汶过渡进程的这一阶段，向安理会表达我们的一些主要的关切。

安理会一再提出三个主要问题。我们提请安理会注意这些问题，是因为它们仍有待于解决，并且应当继续得到我们的注意和关切。这些问题是正义与和解、安全局势、以及整个发展的前景。

东帝汶领导层经常被问及其对追究在联合国组织的全民协商之前和之后在 1999 年犯下罪行的那些人的责任的立场。同样，我们也经常指出，正义与和解是一个进程的两个组成部分，必须齐头并进。国际社会和我们自己平分这一责任。在东帝汶犯下的这些罪行首先是对我国的儿童、妇女和男人造成巨大的悲痛、极大的苦难和无休止的痛苦。然而，它们也是对国际社会的冒犯，国际社会一直致力于协商进程并动员力量，以便使我们的人民能够自由选择自己的未来。因此，我们认为国际社会应当对伸张正义承担主要责任，同时我们东帝汶人将对和解进程承担责任，并集中力量展开这个进程。

国际社会以及东帝汶人对印度尼西亚一直是理解的，并且不断给它机会来履行已经这么多次作出的承诺，即惩处暴力的肇事者。令人遗憾的是，时至今日，所作出的反应不是令人满意的，比如，对承认谋杀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三名人员的凶手的判决是令人震惊的。

我们希望在安理会面前重申，我们仍然深深地致力于和解进程。上周，在巴厘与支持自治的派别领导人举行了一次会议，下周将在东帝汶举行另外一次会议。一段时间来我们一直伸出橄榄枝，我们将继续这样做；因为我们知道，这将是一个漫长的进程。然而，我们认为，如果我们不能使这一进程取得成功，东帝汶急需的稳定将面临极大的困难。

眼下，我们认为东帝汶的安全局势已经得到控制。然而，为了避免混乱，必须区分目前在东帝汶犯下的暴力和犯法行为和边界的渗透和攻击。这类安全局势的性质和根源各自大不相同。一类经常被突出地报道，但官方的民警统计数字和分析却可以很容易地证明，与世界各地绝大多数首都相比，其程度并非那么突出。目前人口的社会经济状况无疑是一个决定性的促进因素。

边界局势根本就是一个不同的问题。民兵团体继续猖獗而不受惩罚，并控制西帝汶剩余的难民。通过我们共同边界进行的侵入和渗透仍在发生，最近就发生了五起。在希望可以实现变革的一年半之后，需要采取严厉的行动。鉴于它仍然产生影响，破坏我们的进程，这是我们大家都关切的一个主要问题。

我们寻求在相互尊重和理解的基础上，与印度尼西亚建立睦邻关系。东帝汶领导人经常在雅加达与印度尼西亚政府和其他机构成员见面，目标是使这些关系正常化，弥合现存的鸿沟以及取得相互谅解和尊重。我们还要说，这种做法将继续下去，因为我们两国需要和平与稳定，两国人民应该得到和平与稳定。我们相信，印度尼西亚认识到，我们作为一个人口不多的小国，不仅不对邻国构成任何威胁，而且更重要的是，我们真正致力于同我们的邻国建立新关系，并展望未来。

在这方面，我要请安理会成员继续支持东帝汶。我们意识到全世界这么多其他不幸的、困难的局势对安理会提出的要求。我们同样意识到国际社会为维持东帝汶和平投入了多少心血。我们非常感激。但是，因为我们知道安理会正努力使东帝汶成为一个成功的例子，我敦促安理会成员在我国维持维持和平行动。我们认识到，在宣布成立之后，象这样的行动将缩小规模。然而，我们将在安全方面继续需要国际社会的援助，并且在独立初期阶段需要为未来领导人提供协助和建议。

这一行动的成功是国际社会的成功，也是东帝汶人的成功。我们能够一起维持和平、公正、民主、人权和遵守国际法的价值观念。

对我们东帝汶人来说，这一行动的成功最重要的是意味着确保我们准备承担以民主和可持续的方式管理我们主权国家的责任。我们只有在和平与稳定的条件下才会实现这一目标，因此，我们需要国际社会的继续支持。我可以向安理会保证，几年之后，东帝汶人民将在安理会上发言，并且对在我们提出要求时相信我们表示感谢。我们将自豪地来到安理会，表达我国人民的谢意，并且宣布，我们将作为象任何其他国家一样与其伙伴和睦相处的国际社会成员同安理会站在一起，但是不再需要要求提供继续援助。只有在那个时候，我们才能够同安理会一起分享真正自由的喜悦。

我们的进程正向前推进，我们将很快进入另一个阶段——对我们来说决定性的、至关重要的阶段：转折点，这就是选举和建立民主选举产生的机构。

选举结果将是建立一个东帝汶政府的参考资料，我们正在调整和最后敲定该政府的结构。一旦该政府设计好，分配给其机构的资金就会马上得到更加有效的利用，因为这些资金将根据先前商定的行政机构加以分配。这将是一个极为重要的时刻，因为这将是朝为我们国家承担全部责任跨出的第一步。

东帝汶仍然缺乏结构性的经济制度。在规范性框架方面采取了一些重要措施，各政治力量之间就建立一个开放的、自由的市场经济制度达成了共识。然而，我们仍然需要确定未来发展的远景。

我高兴地通知安理会，我们将很快设立一个工作组，全日工作以制订短期、中期和长期战略发展计划。这是一项东帝汶倡议，它得到世界银行行长詹姆斯·沃尔芬森的支持和其他有关方面的充分参与。

在东帝汶人举行三次有关的会议之后，我们本来打算尽快开始执行这项任务。然而，这一进程的要求以及我国缺乏充分执行这项任务所需要的人力和物质资源，使我们的原先打算受到阻碍。我将亲自参与这一进程，我向安理会保证，有效地利用国际社会提供的投资也符合我们的最佳利益。我们希望制定东帝汶发展战略指导方针，作为正确地分配人力和物质资源，以及为新崛起的独立国家获得真正的可持续发展的最有效的手段。

正如我们经常说的那样，没有民主与自由，发展是一个空洞的概念。然而，长期奋斗并且受苦受难的我国人民应该得到我们同国际社会伙伴一起能够为他们提供的最好的东西。

国际社会一直慷慨地援助我们维护自由。我们将以建设一个为该地区和世界和平作出贡献的民主国家的方式来报答。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拉莫斯-奥塔先生发言。

拉莫斯-奥塔先生（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祝贺你担任本月份主席。

我对没有一份书面发言稿表示歉意。我将只是对萨纳纳·古斯芒主席刚才所说的发言补充几句。

我要说的第一句话是，在 6 月底之前，我们将解散帝汶抵抗运动全国委员会——一个多年来在我们为了一个共同的目标使所有东帝汶团体联合起来而进行的斗争中起了极为重要作用的伞式组织。正是在这一伞式组织和旗帜下，我们于 1999 年 8 月 30 日进行了投票。但是当政治进程展开的时候，我们也必须鼓励多党制度——多元化，并给它留出空间。从一开始起，我们的计划就一直是在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成形的时候，缩小帝汶抵抗运动全国委员会的规模，以便不要有一个平行的、竞争性的机构。我们认为，在 6 月，帝汶抵抗运动全国委员会将被解散，以使各党派能够更加有效地为制宪大会选举做准备，我们希望选举将于 8 月 30 日举行。

在被解散之后，帝汶抵抗运动全国委员会将被更具有包容性的、重要的文书所取代：民族协议。我们同所有东帝汶政党进行了讨论，我们现在正起草一份全面的文件，该文件将包括诸如致力于民主、宽容、非暴力、尊重少数民族和宗教少数以及国际人权标准和法治等重要内容。但是，不论 8 月 30 日的选举结果以及政府组成如何，该文件还将使所有政党有义务执行现有的各项国际协定。这些协定将在两位东帝汶天主教主教和塞尔希奥·比埃拉·德梅洛先生的见证下，由东帝汶所有政党签署。这将向我国人民和国际社会发出一个令人放心的信息。

我还要对就对暗杀三名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工作人员所作出的裁决补充几点看法。然而在这之前，我要提醒安理会注意数月以来——一年以来——你们所知道的我们的努力，即争取了解经民主选举的印度尼西亚政府面临的各种困难。

你们知道，我们在与秘书长采取的立场一致的情况下一次又一次地指出：我们应当得到时间，我们应当相信印度尼西亚的法律制度来把战争罪行及对人类的犯罪的肇事者绳之以法。我们已对总检察长、我们的朋友马祖基·达鲁兹曼的正直表达了我们的信任和信心。因此，我们深为扫兴和震惊地获悉对供认暗杀三名国际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的罪行所作出判决——对那些犯下罪行并炫耀其这样做的荣耀者判 10 至 20 个月的刑期。

我们作为有良知的人怎能作出似乎没有什么严重事件发生的反应？我们能继续对这一作出如此判决的制度加以信任和信心吗？我们同国际社会其他成员一样感到愤怒，这确实使我们、包括东帝汶人民对印度尼西亚司法制度正在印度尼西亚高级军官和由印度尼西亚军队负责的东帝汶人于 1999 年期间犯下的其他严重罪行方面所采取的方向感到不满。我们希望，我们从印度尼西亚方面听到的不是最后一次这种情况。

我还要简要地阐述一下东帝汶据报发生暴力的问题。正如萨纳纳·古斯芒总统指出的那样，我们要作两种区分。首先沿边界一线的情况，从西帝汶不时入侵维持和平部队所保护的地区——这些部队是澳大利亚、新西兰、尼泊尔和其他国家的部队。不幸的是，这种情况的发生违反了我们从印度尼西亚方面所得到的很多保证，即解除民兵的武装并把他们解散，以使难民——只要是被受到保护的难民——能够不感到恐惧地留在那里。然而民兵继续控制难民营。助理秘书长阿纳比提到了未受保护的强奸受害者的问题继续存在的情况。

不幸的是，我们却向安理会和印度尼西亚当局解释了我们对和平、对与印度尼西亚共和国、尤其是与同我们相邻的省份即西帝汶的友谊的设想。如果象许诺的那样解除民兵的武装；如果西帝汶不再成为不稳定以及侵犯维持和平部队和东帝汶的基地，我们就会为东帝汶——独立的东帝汶——尤其是西帝汶创造条件，来发展关系，从而我们能够有自由的越界贸易和人民的自由移徙。能够为消灭疟疾和减少贫困而制定共同的战略。

西帝汶尽管自印度尼西亚独立以来 50 年未遇到过战争，然而却比东帝汶还要贫穷。西帝汶人民完全有理由对国际社会在经济福祉方面总是更多地注意东帝汶而不是他们表示不满。

我们同印度尼西亚当局、同阿卜杜拉赫曼·瓦希德总统及外长阿尔维·谢哈布讨论了这一设想。但只要西帝汶仍然是我们边界的一个非常不稳定的地区——不但没有为西帝汶创造条件来吸引国际投资者以减轻那里失业的情况——我们看到的却是实现这一设想、这一梦境几乎是不可能的。

助理秘书长提到，关于在帝汶沟地区的石油和天然气资源方面新的分享收入协议的谈判，正以更快的速度而且非常积极地展开。我甚至大胆地希望，应在两个月内签署一项新的协议，以便投资者能够开始起草把帝汶海的天然气运往澳大利亚北部地方的输运管道的合同。

双赢的理论认为，两方都会高兴地走出谈判进程。或许双方不会完全高兴地走出谈判，然而任何一方都不会生气或失望。澳大利亚是东帝汶的一个亲密朋友和邻国，一个战略伙伴，我们认为尽快达成一项协议是我们的共同兴趣所在，以利于澳大利亚北部地方特别是东帝汶人民，他们需要这些收入。

安理会为使该进程达到我们今天所处的地位而投入大量努力。有一些起伏、沮丧和失望，然而这在如此复杂的进程中是很自然的，尤其是我们铭记我们于 1999 年 9 月所处的位置。看一看我们今天所处的位置，我们会看到在每个方面都取得了巨大的进展。仍然需要做更多的工作，为了使进展继续，古斯芒总统指出，国际社会需要发出与东帝汶接触的积极和持续的信息。

联合国在东帝汶的整个使命有两个支柱。首先是安全支柱。这就是说，据我们的理解东帝汶不幸不是需要安理会注意的世界上的唯一冲突，它是安理会认真投入资源和时间的地区，一个为了国际社会的名声、为了你们及当然更重要的是为了东帝汶人民而存在着真正的成功希望的地区。因此，我们请你们继续确保无论你们将在缩减东帝汶维持和平部队方面作何考虑，都还必须以安全方面的事态发展为条件。

我们意识到，我们显然必须加紧帝汶化和建立能力的进程，以便能够象我们允诺的那样，在明年头三个月内实现独立。目前情况尚好。能够按允诺照计划执行。

下面我谈论一下我们自己的责任的主题，即东帝汶人自己同联合国一道将采取什么样的措施来确保东帝汶的内部和平。在外部安全和包括内部安全的安全其他方面，我们依赖维持和平部队、民事警察和已经建立起来的法律秩序机构。但还有和解进程。这是我们的责任，我们可以向安理会保证，我们在继续同那些过去赞成在印度尼西亚内部实行自治的人们一道在这条战线上共同努力。我们已经向他们说明，投票赞成自治，采取这样的观点并不是犯罪。任何东帝汶人都可以说：“我希望东帝汶是塔斯马尼亚的一部分”，或“东帝汶应该是阿拉斯加的一部分”。只要不为实现这些目标而犯罪或采取暴力，那是他们的权利。我们给予赞成自治的分子的信息是：和解可以，但是我们不能忽略犯罪和无视正义。

在这方面，帝汶一方将继续同另一方的兄弟姐妹们共同努力，继续推进和解进程。一个星期后，一个由赞成自治的分子组成的大型代表团将前来帝汶同我们会晤。这将是我们在不同地点和不同级别的第五次、第六次或第七次会谈。

但正义问题仍然是国际社会的责任。在这方面，我要最后指出，必须支持和加强联合国东帝汶严重犯罪股，以便使其能够继续其已经开始的非常工作。与此同时，印度尼西亚当局不能忘记他们已对我们和安理会成员所作的承诺，即在东帝汶犯下战争罪行和反对人类罪行的罪犯将被审判。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安理会成员发言。

埃尔登先生（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我感谢阿纳比助理秘书长所作的非常有益的通报。今天，特

别高兴在这里看到萨纳纳·古斯芒和若泽·拉莫斯-奥塔。对于我国代表团来说，亲自聆听他们对筹备东帝汶选举和独立的评估是非常有益的。我还要在目前阶段表示我赞成辩论晚些时候瑞典代表将代表欧洲联盟所作的发言。

我们非常欢迎秘书长的报告。我们同意他的评估，即安全局势仍然不稳定。因此，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东帝汶过渡当局）的军事存在应继续维持其目前水平，直至安全评估显示缩编是可行的。很有可能在选举之前是不能实现这点的。

但我们必须继续注意费用问题。过渡行政当局需要改善其预算管理，我们特别注意到在费用回收方面缺乏进展，例如，在水电费、车辆登记和联合国机场飞行费用等方面。例如，我们知道在过去 12 个月当中，由于电表没有安装就绪，价值 1 000 万美元的电力白白使用。听取阿纳比先生告诉我们是否已经考虑临时代用收费制度是非常有益的，例如对各用户建立一项平价电费收取制度。

联合王国仍然对西帝汶的情况深感不安。这一问题是安全理事会代表团去年的重要焦点，目前该局势没有好转。我谨鼓励印度尼西亚政府毫不拖延地进行其答应的登记方案。选择返回的难民必须应该有机会登记在选举中的投票。我们还期望着联合国安全协调员办事处早日组成特派团，评估西帝汶的安全局势。就我本人来讲，我对于没有能够早一些派遣这一特派团而感到遗憾，因为它是审查使国际机构返回西帝汶可能性的重要组成部分。

然而，我们欢迎印度尼西亚总检察长已经采取的步骤，在协商之后，充分调查在东帝汶所发生的违反人权事件和其他犯罪事件。我们还欢迎他准备就阿坦布阿屠杀事件所作出的过轻的判决进行上诉的打算。我认为，若泽·拉莫斯-奥塔的发言充分表明了东帝汶对这一事件的情绪，我知道安理会内有非常类似的关切。实际上，安理会需要继续密切监测这一进程。

我们希望印度尼西亚政府将完成为特设人权法庭的安排，以便使其能够毫不拖延地开始工作。我们还要敦促印度尼西亚政府，修正宣布决定建立法庭的法令，以使其也能够管辖 1999 年 8 月投票前所犯的罪行。

最后，我们必须展望未来。夏季时安理会将有机会仔细审查独立后联合国存在的计划。我们坚决支持秘书处所作的决定，即为审查这一问题而建立一个综合任务的工作队。为后续进程进行规划必须涉及秘书处各相关部门和联合国各机构，并采纳过渡行政当局和帝力的重要意见。同样重要的是，这一规划必须包括现实的撤出战略条款；但联合王国确信，国际社会在东帝汶独立后的若干之年内仍需保持介入。

李女士（新加坡）（以英语发言）：我们感谢阿纳比先生介绍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问题的临时报告，新加坡充分支持这一报告。他对东帝汶局势的进一步补充也非常有补益。我们热烈欢迎萨纳纳·古斯芒先生来到安全理事会，我们还非常高兴地看到若泽·拉莫斯-奥塔先生再次来到这个会议厅。安全理事会授权过渡行政当局逐步将权力给予东帝汶人民，因此，安全理事会越来越多地直接听取东帝汶领导人的说法是适当的，这清楚表明安理会致力于使各项努力东帝汶化。他们对东帝汶过渡当局的考绩审查将是对联合国是否已经走上正确道路的重要实际检验。更重要的是，他们对东帝汶前途的展望将有助于塑造安全理事会有关独立后阶段的审议工作，给下一份报告提供宝贵意见，毫无疑问，联合国总部东帝汶特派团综合工作队和帝力工作组正在努力制定这份报告。

东帝汶人民在向独立过渡时，现在必须利用使他们渡过漫长斗争岁月的决心。他们现在必须将其耐力用于实现使东帝汶成为能自立和可持续国家的长期目标。在汹涌的大海中划一只小船需要有共同的目的和方向，而且也需要每个东帝汶人齐心协力。因此，所有东帝汶人彼此和解十分重要。一个宽容和团结的东帝汶社会和一个得到振兴的东帝汶民族特征也会

鼓励亟需的东帝汶移居者返回东帝汶，并为其独立努力作出贡献。

新加坡完全同意秘书长报告（S/2001/436）第 33 段中的结论，该结论赞成

> “谨慎行事，努力维护国际社会对东帝汶前途已进行的大量投资。”

东帝汶的稳定持久基础不可能一夕建成。东帝汶过渡当局在国际社会的支持下已经在东帝汶各重要领域取得重大进展。我们应该集中努力巩固和推进东帝汶过渡当局取得的成就，并集中帮助东帝汶独自安全起航。

在联合国开始思考其今后在东帝汶的作用时，我们必须铭记更广泛的政治范畴和东帝汶对该区域的安全影响。东帝汶的未来同其最亲密的邻国印度尼西亚有密切和不可分割的相互联系。两国都在经历痛苦的转型和调整，其最终结果将对该区域产生重要和意义深远的影响。必须特别小心支持——而非破坏——两国稳固持久民主体制的发展。

我们坚定地认为，联合国和国际社会负有重要的责任和义务，必须继续参与东帝汶事务，以便帮助它维持和平并振兴国家。的确，如果没有联合国和国际社会提供的资源和政治支持，东帝汶就不可能取得巨大成就。联合国的撤出既不应加快速度，也不应以不现实的时限为依据。相反，这种撤出应该以我们希望在东帝汶实现的重要目标或基准为前提，而所有这一切都必须有助于为稳定和自立的独立东帝汶奠定坚实基础。在这方面，我们期望秘书长 6 月份的报告涉及这个问题。

在此之前，持续存在的民兵和难民问题有可能在选举前夕更为严重，这显然表明必须继续保持联合国在东帝汶的强大维持和平存在。在最近东帝汶过渡当局部队派遣国的非正式会议上，我们当中有些人听取了维持和平部队同民警部门合作帮助东帝汶建立国内安全的情况。的确，强有力和切实可见的维持和平存在在维持该领土稳定方面发挥着重要的未雨绸缪的预防性作用。另外，我们认为，一个稳定和安全的环境对改善东帝汶投资环境至关重要。我们将通过向国际投资者发出积极的信号，帮助促进东帝汶的经济发展，从而为其长期自立作出贡献，最终减少它对国际援助的依赖。

仍滞留西帝汶的东帝汶籍难民是一个重要的悬而未决问题，应该紧迫地加以解决。因此，我们非常感兴趣地注意到印度尼西亚在筹备目前定于今年 6 月 6 日进行的登记工作方面所做的各项努力。这将成为帮助这些难民的重要第一步。这不仅仅是一个简单的技术事务，而是一个涉及许多微妙问题的事务。因此，我们认为联合国也应该参加各方面工作。新加坡本来希望联合国安全协调员会尽早向西帝汶派遣机构间安全评估团。该评估团本来会在重新安置或遣返作业以前为更大规模的联合国实地存在铺平道路，以便帮助给登记进程提供便利。

我们认识到并充分理解其他国家对去年杀害三名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职员一案的判刑表示失望和愤慨。新加坡一直是联合国和有关人员安全和保护问题的坚定倡导者。野蛮杀害手无寸铁的联合国人员必须受到惩罚。但是，我们认为，应该允许印度尼西亚履行其司法程序。在这方面，印度尼西亚检察机构决定对判刑提出上诉也令我们感到欣慰。我们相信，印度尼西亚了解国际社会对这个问题的严肃立场和必须以同该问题规模相适宜的可靠方式处理这个问题的重要性。据此，我们也欢迎对被控在 1999 年暴乱期间犯下侵犯人类罪行和其他严重罪行的嫌犯采取第一批步骤，其中包括成立特设法庭处理选举后暴力。我们希望印度尼西亚进一步采取具体步骤，包括同东帝汶过渡当局密切合作，以便依法审判这些负责者。

东帝汶的成功最终取决于东帝汶人自己。到目前为止，东帝汶人民展示的决心和承诺令人感到放心，并使人们大有理由抱有希望。如果我可以发展我在发言开始时使用的海洋比喻的话，则国际社会正在帮助东帝汶准备下一阶段的航程。外部因素如天气情况显

然是我们所无法控制的；我们很难预测这些因素。但是，我们有能力采取步骤改善东帝汶这只船的适航性，我们必须这样做。这包括竖起桅杆，修理船壳并给水手提供掌舵的航海技能和其他必要技能。如果我们取得成功，我们就将帮助旗舰起航，使联合国取得真正成功。

沈国放先生（中国）：主席先生，首先感谢你今天安排这次重要的会议，并感谢秘书长报告和阿纳比助理秘书长先生的详细通报。我们也欢迎古斯芒先生和霍塔先生到位并作了重要的发言。

中方高兴地注意到，东帝汶走向独立的工作在紧张而有序地进行。几天前，制宪大会的选举登记工作已经开始，东帝汶各政党的踊跃参与体现了他们对民主与独立进程的认真态度。

目前西帝汶难民问题仍然令人关注。中方认为安全协调员办公室决定在本月组织并领导机构间安全评估团前往东帝汶非常重要。相信这一措施将有助于向亟需救济的难民提供帮助，加快遣返工作，使他们充分参与东帝汶独立进程并行使应有的民主权利。

我们注意到，东帝汶治安情况虽然总体良好，但正如秘书长在报告中指出的那样，当地人民对政治进程能否和平持续下去仍有很多的担忧。在过去一段时间里发生的一些事件证实，民众对未来的关切并非毫无根据。暴力行动时而发生。秘书长的报告第 19 段和 22 段里面也提到了一些针对平民和联合国工作人员的暴力行动。这些行为是不可接受的，对涉及有关事件的罪犯必须绳之以法。

许多经验表明，随着政治独立步伐的加快，矛盾激化的可能也在加大。因此，我们赞同秘书长有关分析与建议。我们认为在东帝汶安全局势前景不确定的情况下，联东当局应该采取措施来增强民众对政治进程和平进行的信心，为他们行使民主权利创造一个更为稳固的社会环境。在这方面，获得印尼政府的援助和支持极为重要。我在这里还想指出的是国际社会应该支持印尼和东帝汶两个国家的稳定。这两个国家的稳定对整个亚洲地区的和平与稳定极为重要。

联东当局在当地已设立工作组拟订政权移交后的有关计划，同样在联合国总部已设立了旨在协助该工作组的相应机构。这些努力将有助于独立后的东帝汶加强其行政自立能力。同时，中方希望联合国在有关工作中尊重并认真听取东帝汶人民的意愿，在此基础上对涉及政权移交各个方面的工作提出具体建议，供安理会进一步研究。

东帝汶的独立与自立需要各成员国的政治支持，同样需要国际社会的慷慨援助来帮助东帝汶的经济发展。中方已就此提供了自己力所能及的帮助，而且还将继续同东帝汶方面探讨促进经贸合作以及鼓励中国私营部门到东帝汶投资的新的途径。

杜特里奥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首先，我要感谢阿纳比先生所作的非常清楚的情况介绍，他很好地反映了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东帝汶过渡当局）在塞尔希奥·比埃拉·德梅洛先生的有效领导下所做的出色工作。

我要欢迎萨纳纳·古斯芒先生和拉莫斯-奥塔先生。他们的发言表明了他们的勇气和信念，准确阐明了业已面临的重大挑战。它们说明了为了在最佳情况下尽快实现共同的目标——即建立一个独立、民主和可持续存在的东帝汶——而需要采取的步骤。我们祝愿他们在他们的勇敢努力中取得圆满成功。

瑞典代表稍后将代表欧洲联盟发言，因此我本人只想作几点评论。

首先，我要欢迎自我们于 4 月 5 日举行会议以来所取得的进展。这一进展是广泛的，而且有助于使东帝汶过渡当局取得成功。

好的消息主要是，筹备制宪议会选举的进程正在顺利进行。正如秘书处所指出的那样，要想在 6 月 20 日之前完成登记工作，而且在 8 月 30 日这个具有象征意义的日子举行举行，那么时间肯定是很紧的。然而，要想保持这一势头，要想实现在今后三个月里通

过一部宪法，进而实现独立的目标，那么就必须努力遵守这些最后期限。

过渡进程应尽可能迅速。速度是成功的前提。若干过渡时期行政当局实现了它们的目标，这些例子就证明了这一点，其中包括持续 18 个月的柬埔寨过渡时期联合国权力机构和持续近两年的联合国东斯拉沃尼亚、巴拉尼亚和西锡尔 米乌姆过渡时期行政当局。

然而，迅速的过渡当然不能等同于脱离。国际社会正确地在帝汶所作的巨大投资不应白费。自 1999 年 10 月以来，已经调集了 10 亿多美元的多边援助。今天，在全部现役蓝盔人员中有四分之一部署在东帝汶。

过渡进程必须是灵活的，这样才能够尽可能密切地满足帝汶人的需要。因此，我们必须回答下列问题：例如，维持军事部门所涉及的相关费用开支是否应比培训帝汶警察的开支高出 100 倍？其作用已得到所有人公认的民警部门的规模只相当于军事部门的五分之一是否恰当？是否有必要维持大约 8 200 人的军事部门，而仅将其中的 2 500 人驻留在东帝汶西部以对付在西帝汶十分活跃的民兵所构成的现实威胁？东帝汶过渡当局的蓝盔人员是否比民警部门具备更好的条件来维持法律和秩序？

要想在适当时候作出必要的调整，我们就必须提出这些问题。刚刚印发的临时报告载有关于东帝汶过渡当局采取适当行动以保持现状，直至 8 月 30 日选举的合理建议。很显然，在选举方面不存在改变国际存在的问题。正如秘书长在他的临时报告中正确指出的那样，选举期间将需要保持特别的警惕。

然而，定于 7 月份提出的下一份报告应当载述关于东帝汶过渡当局在选举之后但在独立之前可能采取的调整方式的新建议。这些建议首先应考虑到安全状况、实地的需要以及帝汶人的愿望。例如，就人员的安全需要而言，没有任何可以妥协的。在这方面，印度尼西亚审判法院就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三名工作人员被杀案件中所作的判决至少是非常令人失望的。法国欢迎印度尼西亚法院检察官就这些判决作出上诉的决定。

还必须特别注意难民回返这一极其重要的问题。我们注意到印度尼西亚政府打算原则上于 6 月 6 日组织西帝汶难民的登记工作。在进行这一登记之前，理应于 5 月 25 日至 27 日先在难民营中开展宣传活动。这方面的准备工作如何？难民专员办事处和东帝汶过渡当局的作用如何？5 月份报告中所宣布的联合国安全事务协调员办事处安全评估团是否确能成行？它是否可能导致将安全类别调整为第 5 级，从而导致许可联合国人员返回西帝汶的难民营？

我们必须将西帝汶难民登记进程与东帝汶选举时间表结合讨论。将这些进程合并起来并非是一项容易的工作。印度尼西亚当局表示，根据 6 月 6 日所作的登记，它无法在 6 月 28 日以前进行第一波回返行动。东帝汶过渡当局本身期待 6 月 20 日之前完成选民名册的编制。我们如何才能使这两个时间表一致起来？是否设想了特别的程序？我们必须避免仅仅由于一部分难民无法参加投票而为新的东帝汶民主当局制造一个定时炸弹。

对独立后时期也应该有同样仔细的准备。通过在帝力建立东帝汶过渡当局后工作组和在纽约建立一体化特派团工作队这些规划结构，这些准备的第一阶段已经开始。这两个结构将成为准备于 6 月中在堪培拉向捐助国提出的建议和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338（2001）号决议于 7 月 31 日向安理会本身提出的建议的宝贵的工具。

如果能够像今年 1 月一样，在 7 月份中国担任主席期间安理会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的代表一道进行讨论，将是有意义的。审议进程不应把在独立后时期的国际存在中将要发挥主要作用的任何行动者排除在外。

加季洛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我们感谢阿纳比先生就东帝汶的局势所作的介绍。我们

还感谢萨纳纳·古斯芒先生和若泽·拉莫斯-奥塔先生出席今天的会议，他们为我们评价了东帝汶走向独立进程的局势。

我们对东帝汶局势的最新审视，包括对秘书长所提临时报告的研究，使我们能够就东帝汶走向独立过程所取得的进展得出结论。但是，为了实现独立还要作许多事情。在这方面，我们积极地评价秘书长特别代表塞尔希奥·德梅洛先生领导的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东帝汶过渡当局）开展的活动。与此同时，我们不能不提请注意尚存的问题。

这些问题中最为严重的是西第汶难民问题。不幸的是，赞成合并的民兵还没有解除武装。这些民兵不仅阻止难民的回返，而且继续是同东帝汶接壤边界上威胁的根源。

据我们所知，难民登记再次推迟了。在这方面，仍然无法确定会在新的时限内进行登记。这一问题非常重要，因为新的推延几乎使仍然留在西第汶的难民没有机会参加东帝汶的大选，本来期待他们在西第汶作为暂时性流离失所者进行登记并于选举后返回先前的居住地。

我们感到关切的是，由于对如何实现民族和解和未来宪法草案存在分歧，东帝汶社会内部的政治分野加剧了。不幸的是，现行的分歧超出了有教养的各持己见的范围，发展成为东帝汶人之间的冲突。

印度尼西亚法庭最近就赞成合并的民兵头面人物之一古特雷斯先生作出的决定引起了国际社会的关注。我们反对对主权国家行使司法进行干预，但我们确信，对东帝汶全民公决时发生的恐怖事件以及对袭击联合国西第汶工作人员负有责任的人必须受到应有的惩罚。我们必须采取决定性的措施防止今后发生类似的事件。

5 月 7 日东帝汶内部政治生活中发生了值得注意的事件。该日开始了东帝汶的第一次人口普查。与此同时进行了选民登记，在这一过程中，超过 42%的人口进行了登记。我们认为这是成功进行规划过的活动的良好保证。

关于联合国未来在东帝汶的存在，我们认为这一存在的具体形式和范畴将会根据实际需要和独立的东帝汶当局的同意得到确定。

赖恩先生（爱尔兰）（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感谢你召集本次公开会议，并感谢我们的客人萨纳纳·古斯芒先生和若泽·拉莫斯-奥塔先生。我们认为他们今天的与会反映了东帝汶和联合国密切关系，反映了东帝汶民主进程的成功，而这一进程对于实现独立至关重要。我们仔细听取了他们的发言，我们为他们的政治家风度和他们发言的诚恳所感动。我们还感谢助理秘书长赫迪·阿纳比的全面和翔实的介绍，尽管我们对介绍中的一些内容感到关切。

爱尔兰完全赞同晚些时候瑞典代表将要代表欧洲联盟所作的发言。我不打算重复他发言将要表达的看法，我们赞同这些看法，我只是强调爱尔兰作为长期在东帝汶进行参与的一个国家认为特别重要的几个问题。

1999 年 10 月建立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东帝汶过渡当局）以来，实现独立的进程取得了重大的进展。我们借此机会对特派团各个部门中尽心尽职工作的人们致敬。由于这一工作的进一步发展和深入，我们期待东帝汶人民参加真正民主的选举，这一选举反过来将为未来提供坚实的基础。我们希望有关各方能够通过辩论和制宪手段解决东帝汶内部的政治分歧-这一分歧本身就是恢复正常的一个积极的迹象，希望这种分歧不会导致社会动乱和暴力。

听到拉莫斯-奥塔先生谈到正在积极考虑将要由包括东帝汶所有政党签署的建议的全国协议的重要组成部门，我们感到鼓舞。这方面任何可能有不同看法的问题都需要通过有说服力的辩论而不是通过外力加以解决。因此，我们认为应该非常认真地努力确保在选举过程中和其后制订宪法的过程中保持平静和稳定。

在这方面，爱尔兰对安全局势仍然感到关切并认为不应让过早减少部队人数损害国际社会的重大努力。我们完全赞同秘书长的评估，即在东帝汶新政府成立之前，东帝汶过渡当局的军事组成部分应该保持目前的形式。我们还认为，独立后时期相当多的国际存在仍有必要。这种存在应该符合实际的需要，并与进行详细核查和审查的时间表合拍。我们期待秘书长提出建议和未来对这一存在的结构进行讨论，爱尔兰希望届时能够参加讨论。

爱尔兰认为，通过登记进程和非常重要的公民教育方案，东帝汶在争取顺利举行选举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但是，我们对西帝汶难民登记进程的发展速度感到关注。那些希望在东帝汶制宪议会选举中投票的人必须及时回到那里登记。今天上午听阿纳比先生说，一个多月来，在难民问题上没有取得进一步进展，我们对此感到非常关注。在这方面，我们敦促印度尼西亚政府充分和迅速执行遣返和重新定居方案。

爱尔兰认为，必须根据国际司法和公正标准起诉那些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人。一方面，我们欢迎为调查这些违法行为而采取的步骤，另一方面，我们对最近的一些发展感到关注，其中包括对在阿坦布阿杀害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三名人员案件的轻判以及特设人权法庭的职权范围有限。我们知道，目前正在审查这些问题。我们一方面充分尊重印度尼西亚执法、立法和司法权力的分离，但另一方面我们最强烈地敦促主管当局充分认识到这种行为的严重性，确保所有这些违法行为的肇事者受到法律的充分制裁。惩罚必须与罪行相称，而且必须让人民感到惩罚与罪行相称。在这方面，拉莫斯·奥塔先生刚才雄辩地和动情地论述了这个问题。

在以前的一次会议上，爱尔兰提出了在东帝汶冲突时期被从东帝汶绑架的妇女问题，据说其中一些妇女被关在西帝汶做性奴隶。爱尔兰对这个事项极为关注。今天听阿纳比先生说，在这个问题上仍然难以取得进展，我们对此更加感到关注。我们强烈敦促印度尼西亚当局在这个紧急事项上充分合作。我们希望并且要求这种合作。

最后，我谨重申，在向独立过渡时期以及在独立之后，爱尔兰都将支持东帝汶人民。

佛朗哥先生（哥伦比亚）（*以西班牙语发言*）：我们感谢提出秘书长报告，该报告评估了政治和军事局势，评估了这种局势对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东帝汶过渡当局）规模和结构的影响。

在 1 月举行的辩论中，人们对东帝汶独立最后进程普遍感到乐观。但是，在这份报告中，我们注意到随着东帝汶独立逼近而引起的关注。哥伦比亚重申它在 1 月辩论中表达的立场：安全理事会必须采取必要措施，使东帝汶过渡当局在没有时间压力的情形下完成其工作，因为时间压力可能损及东帝汶即将建立的行政当局的未来。

毫无疑问，2001 年 8 月 30 日举行制宪议会选举将是对未来帝汶民族的考验。我们满意地注意到，迄今为止，40％以上的居民已经登记。制宪议会责任重大。在这方面，我们支持采取行动，促进辩论，促使大众参与决定东帝汶的未来。我们认为，东帝汶过渡当局推动的选民教育方案至关重要。我们认为，比较恰当的做法应该是根据制宪议会的审议情形决定东帝汶的独立日期。

难民情形仍然没有得到解决。我们注意到东帝汶过渡当局主任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国际移徙组织官员于 4 月初访问了 4 个难民营，其目的是传播关于东帝汶安全和政治局势的信息。根据最新资料，印度尼西亚政府将于 2001 年 6 月 6 日举办登记日活动，我们希望这次活动将能够比较明确地确定希望返回东帝汶的难民人数，从而使他们能够在选举登记截止之前返回东帝汶。

在这方面，我谨指出，联合国安全协调员办公室应该迅速提出秘书长报告第 17 段宣布的将于 5 月派出的特派团的结论，从而使联合国各机构可以迅速回到难民营——希望如此。

和解是帝汶社会未来面临的最重要问题之一。但是，在有罪不罚的环境下不可能实现和解。必须审判那些犯有严重罪行的人。

哥伦比亚赞赏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努力通过建立信任措施，建立和谐的关系。我们赞赏拉莫斯·奥尔塔先生在这方面所作的努力。但是，同样重要的是，必须继续改进东帝汶过渡当局与印度尼西亚政府、特别是与西帝汶官员之间的关系。在这方面，在最近举行的登巴萨会议上，在难民登记和前公务员养恤金问题上达成了协议，并且提出了今后民航和邮政服务协定和海上划界的提案，哥伦比亚对此表示欢迎。

在 4 月初举行的上次辩论上，我们深入讨论了东帝汶的政治暴力事件，讨论了这些事件对该国民主未来投下的阴影。在这方面，我谨借此机会强调报告第 21 段的内容，其大意是，居民担心这个政治进程将不会一帆风顺。我们敦促作出最大努力，防止爆发政治暴力，与此同时，正如拉莫斯·奥尔塔先生所指出的那样，应该铭记，不仅存在内部暴力来源，而且存在外来暴力来源。

关于边界安全问题，据说在西帝汶活动的亲印度尼西亚民兵继续鼓吹进行武装斗争，重新夺回东帝汶，而且他们的整体能力并未削弱，我们对此感到关注。在这方面，我们注意到报告提出的建议：鉴于不能确定安全状况将如何发展，在东帝汶政府成立之前，最好维持军事部门的现状。

最后，我谨谈谈联合国在独立后的作用。秘书长在报告中指出，在东帝汶宣布独立之后，它将仍然没有正常运行的公共行政当局，需要数年时间才能获得必要的技能，使行政当局充分运作。虽然这并不奇怪——而且我们认为这是非常现实的说法，但是，正如我们在发言开始时所指出的那样，这与 1 月举行的辩论中表现的乐观精神形成了对照。实际情形是，东帝汶将继续需要国际社会的大量援助，以保证其稳定。哥伦比亚同意维持军事部门的人力，同意在 8 月选举之后审查这个事项。

我们非常感兴趣地注意到，已经建立一个规划工作组，规划东帝汶过渡当局撤出后阶段的工作。我们谨问阿纳比先生，他是否能够提供更多资料，介绍第 29 段提到的、在联合国总部建立的特派团综合工作队，该工作队将协助和补充规划工作组，并将协调有关组织的工作。

达兰特女士（牙买加）（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欢迎赫迪·阿纳比助理秘书长提出秘书长的全面报告，向安理会介绍政治和经济问题、难民状况和安全等方面的最新发展。

我国代表团欢迎帝汶抵抗运动全国委员会主席古斯芒先生和东帝汶过渡内阁负责外交事务的成员拉莫斯·奥尔塔先生参加我们的会议。他们对东帝汶人民争取独立的长期斗争作出了贡献，这已经载入历史。今天，我们向他们致敬，并且通过他们向全体东帝汶人民致敬，他们正在努力决定自己的命运。

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东帝汶过渡当局）在建立有效行政当局、协助发展民政和社会服务以及支助建立自治能力等方面取得了可观的成效。因此，东帝汶过渡当局努力协助发展宪政和法治，为建立独立的东帝汶作出了相当大的贡献。

但是，东帝汶面临的主要挑战仍然是，第一，为选举和独立作好准备， 第二，确定联合国在其独立后将扮演的建设性和支助性角色。

我们欢迎 3 月 16 日颁布的制宪议会选举条例。已经形成的全国公民教育框架向大众提供了关于制宪进程的信息。但是，我们希望早日建立地区制宪机制，使东帝汶人民可以对起草其宪法提出自己的投入和反馈。我们认识到这非常重要，将能够建立帝汶人民对其未来立法的信心。

我们还欢迎东帝汶过渡当局鼓励在新帝汶行政当局中实现两性平衡的政策。选举条例鼓励妇女平等地参与选举和制宪进程。在政治参与、决策和竞选公职基本知识等方面已经对妇女进行训练，我们希望这

些训练将促使相当多的妇女参与选举，促使相当多的妇女获选进入制宪议会。

随着选举日期逼近，我们仍然需要重视西帝汶难民回归和登记问题。根据秘书长报告，订于 6 月 20 日完成的登记进程开始时进展缓慢，在难民登记方面仍然存在各种困难。报告指出，回归东帝汶的难民人数下降，3 月份有近 3,000 人，4 月份却不到 400 人。希望阿纳比先生能够说明一下，是否已经找出回归人数急剧下降的原因。

我国代表团认为，起诉那些犯有战争罪行和十恶不赦罪行的人是维持和尊重法律和秩序的关键，可以对和解产生正面影响。拉莫斯·奥尔塔先生动情地阐述了对去年在西帝汶恶意谋杀联合国救济人员案件判决的反应。我国代表团当时指出、而且现在再次指出，不仅必须伸张正义，而且必须使人感到正义得到伸张。检察官已经对判决提出上诉，应该将这一事实视作一项积极发展。

这些判决不久对东帝汶内部局势具有直接影响，而且对东帝汶与印度尼西亚未来的睦邻关系也将产生直接影响。我们知道，双方都希望建立这种睦邻关系。我们还呼吁印度尼西亚当局找到办法，处理 1999 年 8 月公民投票之前所犯下的罪行。

我们注意到，联合国安全协调员办公室已决定于本月率领一个安全评估特派团前往西帝汶。古斯芒先生将东帝汶内部局势和边界局势分开讨论，东帝汶内部局势已经得到控制，他说，民兵团伙在边界地区仍然猖獗，未受惩罚。我们鼓励印度尼西亚政府执行第 1319(2000)号决议要求的所有措施，创造使联合国人员回到西帝汶的比较安全环境，以便于重新确定西帝汶的安全状况。在这方面，我们支持将东帝汶过渡当局军事部门维持现在的水平。

即使在独立之后，国际社会的援助对于东帝汶仍然非常关键。我们必须帮助东帝汶人实现他们独立后的愿望，其中包括经济进步和巩固民主制度。国际社会必须继续提供技术和金融援助，协助东帝汶人民建立有利环境，促进持续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发展。

国际民警必须继续行使执法职能，对东帝汶警官进行训练。发展基本的基础结构和社会服务需要相当大的支助，建立有信誉和有效力的司法制度也需要相当大的支助。

在评判联合国在东帝汶是否取得成功时，不仅要看在独立之前取得了什么成就，而且要看东帝汶人是否有能力处理独立后的各种挑战。在这方面，我们支持建立一个特派团综合工作队，我们认为该工作队可以提供一个基础，决定联合国可以提供哪些援助。

最后，我国代表团谨表示支持和声援东帝汶人民。我们期待着不久之后他们将实现独立、加入国际大家庭。

戈库尔先生（毛里求斯）（以英语发言）：我以我国代表团名义热烈欢迎古斯芒先生和拉莫斯·奥尔塔先生参加这次公开会议，感谢阿纳比助理秘书长的通报。我谨指出，我十分高兴和荣幸地听取了关于这个非常重要主题的精辟论述和见解。在走向独立的道路上，东帝汶继续取得进展，我国代表团对此表示赞赏。在这方面，我们赞赏比埃拉·德梅洛先生的干练指导和领导，赞赏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东帝汶过渡当局）开展的良好工作。

从秘书长报告可以明显看出，自从今年 1 月延长东帝汶过渡当局任务期限以来，已经取得显著进展。2001 年 3 月 16 日颁布制宪议会选举条例、公民登记、发展全国公民教育框架、发起全面选民方案以及发展东帝汶罗拉萨警政署并训练其人员，这些确实都是积极的步骤。

在东帝汶促进发展活跃市场经济的努力将有助于创造商业环境，迎来国内外投资。我们赞赏东帝汶过渡当局在这方面开展的行动。我们欢迎东帝汶过渡当局在行政和服务主要部门努力通过各种训练和招聘方案，加速帝汶化进程。东帝汶过渡当局在筹备即

将举行的制宪议会选举的同时，已经开始开展一项方案，促使更多的妇女参与这个政治进程。我们对此表示赞赏。我们希望，在这方面，东帝汶全国所有民间组织以及联合国妇女基金将继续与东帝汶过渡当局合作。

我们欢迎印度尼西亚共和国政府与东帝汶过渡当局/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于 2001 年 5 月 15 日在登巴萨举行会议，讨论和澄清了许多重要问题。

我们特别高兴地获悉，联合国小组已经向难民散发有关东帝汶安全和政治局势以及向返回者提供援助的信息。我们认为，这将消除这样一些人心中的所有疑虑，他们非常希望返回自己的家园，但由于缺乏信息，或者赞成合并团体的代表所散发的不实消息而灰心丧气。

在这方面，我们欢迎比埃拉·德梅洛先生要求东帝汶的所有记者坚持最高的职业道德标准，不得散布仇恨，并且在新闻报道中避免偏见。我们认为，东帝汶过渡当局电台可以在即将举行的选举中发挥关键作用，教育人民，并让他们知道已经为一个自由和公正的选举设立了机制。

在本组织的历史上，联合国赞助的监督选举的协定已经在若干冲突中证明是成功的。然而，正如联合国在监督选举过程中的成功事例一样，也有“半成功”的事例，甚至失败的事例。随着公正选举监督的需要的增加，联合国必须从过去的错误中吸取教训，以便实现其在国际社会中促进和平与安全的主要目标。实际上，东帝汶人民在将近三个世纪里没有经历过独立，因此，国际社会在筹备选举过程中的任何空白将增加他们的挫折感。我们认为，应当不遗余力地确保人民最大程度地参与选举。同样重要的是，确保选举的结果确实是可靠的。

虽然报告提到许多积极的事态发展，但也提到了某些令人关切的问题。难民继续流入城市地区，这加剧了不断严重的失业问题；赞成合并团体散布不实的消息并展开消极宣传运动；人们普遍担心政治进程可能不会保持和平；最重要的是，必须尽早解决独立日期不确定的问题。

我国代表团认为，东帝汶的政治和宪政发展是国际社会，也是东帝汶人民的最重要问题。虽然对充分和有效独立的进程已经说了许多，但东帝汶人所要求的是权力和平移交到东帝汶人的手中，他们必须为自己的命运承担责任，在民主、自由和正义的构架中继续展开发展进程。

不言而喻，任何民主进程要取得成功，首先都必须采取一种包容一切的做法，毫无歧视地容纳该国的全体人民。我们高兴地获悉，超过 42%的东帝汶人口已经登记参加选举。我们赞同其它代表团的看法，即在一个独立东帝汶的和解与人民民主的更广泛的进程中，返回者应当被当作是一个组成部分。我们希望，在东帝汶过渡当局现在所掌握的短短的时间内，这个问题将得到其应有的考虑。我们赞赏印度尼西亚当局的决定，即在 6 月份在西帝汶对东帝汶难民进行一天的重新登记。然而，如果必要的话，登记应当延长，以便提供一段更长的时间，使之更为成功和可靠。

我们现在必须解决的有两个重要问题：第一，在 8 月 30 日的选举后，所选举的制宪议会希望与东帝汶过渡当局维持什么样的关系；第二，独立后将需要什么样模式的国际存在，以便确保所建立的民主进程有效地继续下去。

从过去的经验中可以清楚地看到，撤离应当是稳步和有计划的，并考虑到延长可能需要的支持与援助的可能性。在这方面，安全理事会必须确保东帝汶过渡当局的使命是成功的，并确保捐助者在选举后的时期里，真正能够及时和高质量地参与资助行政和其它宪政机制，这将使帝汶化进程充满活力并保障人民充分和有效地参与其自己国家的日常事务。

我国代表团支持秘书长报告第 24 段中关于这方面的看法，也就是，主要以其目前的形式维持军事组成部分，直到东帝汶政府得以建立。我们认为，发展和培训东帝汶警察部门的进程应当取得更大的

势头，而不应当等到 2003 年 4 月底才达到充分的实力。

国际社会也必须确保东帝汶领导层希望在法治和人权原则的基础上建立一个牢固社会的政治意愿不会受到不必要压力的扭曲。

最后，我国代表团对国际社会在东帝汶所展开的使命表示乐观。我们希望东帝汶将实现国家地位，并在最近的将来加入联合国成员的大家庭。东帝汶的独立对该区域的和平与安全具有重大的意义，并且将引入一个新的时代，让民众广泛参与东帝汶的进步与发展。

阿赫桑先生（孟加拉国）（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欢迎秘书长的中期报告以及阿纳比先生今天上午所提供的进一步的情况。我们也欢迎帝汶抵抗运动全国委员会主席萨纳纳·古斯芒先生以及拉莫斯-奥尔塔先生来到安理会。我们非常珍惜他们出席会议以及他们今天所作的发言。

我们现在正处于该领土准备走上独立道路的时刻。已经为这一事件作了准备，颁布了有关选举制宪议会的规章，并且正在展开公民登记的进程。今天的辩论为我们提供了一次机会，来对某些悬而未决问题以及可能影响到独立进程的那些问题的情况进行评估。我们希望承认在印度尼西亚政府、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东帝汶过渡当局）和东帝汶过渡内阁之间最近一轮会谈中所取得的进展。

关于营地中东帝汶难民的登记，我们注意到决心根据他们所作的选择来澄清公民身份的问题。我们也欢迎这样的设想，即设立一项特别基金，来支付前印度尼西亚雇员的养恤金，并将其纳入即将由联合国和印度尼西亚政府发起的全面解决东帝汶难民状况的共同呼吁中。也已经就在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之间建立航空和邮政服务进行积极的讨论。最近在印度尼西亚研究机构学习的东帝汶学生人数的不断增加对两个社会之间的有意义和互利的关系是一个良好的预兆。

我们高兴地了解到就东帝汶安全和政治局势向难民提供信息的运动。我们认为，向西帝汶派遣一个安全评估团的决定是一项建设性的行动。在这方面，我们希望印度尼西亚政府将与该小组进行充分的合作，并采取步骤促成有助于人道主义工作人员返回的结果。与此同时，必须通过印度尼西亚政府可能采取的步骤改善营地的安全。最近难民返回人数的大量减少引起我国代表团的关切。

另一方面，东帝汶方面在政治领域也已经采取了非常重要的步骤——我指的是我们今天听说打算解散帝汶抵抗运动全国委员会并让所有政治党派签署某些它们将在今后的行动中遵循的原则。

我们认真地听取了古斯芒先生和拉莫斯-奥尔塔先生就正义与和解所讲的要点。我们完全理解他们的意见。显然，必须作出更多的努力来确保被视为和接受为公正的正义。正义应当为和解铺平道路，和解对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来说，都有持久、长期的利益。

东帝汶过渡当局重罪股和印度尼西亚当局之间的合作必须加强。关于最近对阿坦布阿事件所进行的判决，与拉莫斯-奥尔塔先生一样，我们希望此案还没有就此了结。

我们欢迎就今年 8 月 30 日举行的选举所进行的筹备。在这方面，我们希望问一下阿纳比先生关于在协助东帝汶过渡当局方面人们所理解的甚至包括自愿者可以发挥的作用。除了监督选举之外，他们可以进行其它的工作，以具有成本效益的方式协助东帝汶过渡当局。

关于独立后的设想，我们欢迎秘书长特别代表设立关于东帝汶过渡当局后规划和特派团综合工作队的工作小组。在工作小组继续进行审议——我们高兴地注意到工作小组是同当地人民密切协商下这样做的——的同时，我们认为，需要在不影响效率的情况下在国际和地方工作人员之间保持平衡。

我们完全同意，国际社会在东帝汶所做的巨大投资应受到保护。看到迄今为止取得的良好进展令人鼓

舞；然而，在独立之后需要进行更多的努力来管理该国家。

我们完全理解，在独立之后需要在东帝汶保持国际维持和平驻留，并且认为将根据局势的发展作出决定。该领土的事务将越来越多地由东帝汶人处理。选举前的竞选时期将是至关重要的时期。我们祝愿东帝汶人民一切顺利。

本•优素福先生（突尼斯）（*以法语发言*）：我国代表团要感谢赫迪•阿纳比先生的详细通报。我们知道东帝汶过渡当局特别在这一极为重要的阶段在东帝汶执行其任务方面所作的工作和努力。

我还要感谢秘书长的报告。我国代表团还要感谢古斯芒先生和拉莫斯-奥塔先生就东帝汶局势和在完成独立进程方面面临的挑战所作的通报。

东帝汶正缓慢地、但肯定地走向独立。然而，我们必须继续密切注视局势的事态发展，并且保持对这一进程的承诺。秘书长在其报告中说，东帝汶独立的筹备工作做得很好，但是他指出，如果要实现其目标，许多工作有待去做。这两条意见表明，我们必须进行进一步努力，以实现东帝汶人民独立生活的愿望，并且捍卫国际社会为该国未来所作的投资。

独立之后，东帝汶将仍然需要重大的国际援助和联合国的驻留，以确保稳定并且为巩固该国和平的未来阶段作准备。设立一个工作小组以评估协助未来东帝汶政府的有关国际人员的需要也是这一进程中的重要措施。

我们认为，必须就仍然令人关切的难民问题达成全面的最后解决方法。这需要各方的承诺，以便在良好的环境中加快难民遣返和重新安置以及开始登记进程。难民参与其国家的政治未来对促进所有东帝汶人之间的和解是非常重要的。在这一方面，我们欢迎印度尼西亚政府和帝汶抵抗运动全国委员会5月15日和16日在登巴萨会晤，它们讨论了若干重要问题。

尽管一些不受控制的人造成一些孤立的事件，但安全局势总的来说仍然是平静的。在这一方面，我们认为对西帝汶安全进行评估以修改该地区的安全分类可能有助于加快重建两个邻国之间的信任并重新开始东帝汶人之间的和解。此外，我们认为可在不远的将来考虑逐步削减军事组成部分和国际民警。

然而，我们认为，秘书长关于在东帝汶独立之前保持目前的军事组成部分的建议是一项应予以考虑的谨慎决定，以防止任何人企图阻碍国际社会在东帝汶取得进展。

最后，东帝汶过渡当局是联合国的一个试点项目，它迄今为止的正面记录要求我们作出进一步的努力，以便顺利地向东帝汶真正和平过渡。将于6月中旬在堪培拉举行的捐助国会议将是一次国际社会在这一方面重申其承诺的新机会。

卡塞先生（马里）（*以法语发言*）：我也要感谢秘书长提交关于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东帝汶过渡当局）的临时报告，以及感谢阿纳比先生介绍该报告并且提供了非常有用的进一步资料。

我还要欢迎古斯芒先生和拉莫斯-奥塔先生今天同我们在一起，并感谢他们的重要发言和为东帝汶独立所作的努力。

在审议中的报告中，我们适当地注意到在某些领域取得的进展，包括公众参与宪法起草工作。我们还同意先前发言者提出的某些意见和关切。在这一方面，我愿作几点评论。

第一，尽管我们同意我们必须继续筹备选举进程，但我们认为大量工作有待去做，以便在时间表中确定的日期举行公平的、包容性的选举。这至少出于特别与安全和难民返回问题有关的两个原因。安全问题对举行选举至关重要，我们许多人今天上午再次强调了这一问题。报告第21段强调了这一问题。我们同意在第24段中对保持目前形式的军事组成部分直到东帝汶政府建立为止的这一需要所作的评估。

我们感谢印度尼西亚为边界地区的相对稳定所作的贡献，报告的另一段提到这一点。我们还认为，难民返回必须加快，为他们在可能最佳的环境中广泛参加选举提供一切必要的支持。我们认为，我们必须再次鼓励印度尼西亚政府和东帝汶过渡当局在这一方面进行合作。

第二，我们应该继续努力加强东帝汶新兴机构的能力，使整个联合国系统和国际社会参与。在这一方面，我们欢迎秘书长特别代表比埃拉·德梅洛先生所做的工作，以及在联合国总部设立一个特派团综合工作队，以支持和完成关于东帝汶过渡当局规划的工作小组的活动。我们希望，将于 6 月在堪培拉举行的捐助国会议将有助于在工作小组中取得进展。

第三，我们仍然认为，我们必须鼓励在东帝汶投资，以便处理经常与那些游手好闲的人采取的暴力行动有关的经济问题。同样，我们鼓励正在东帝汶进行的开采矿物资源活动，并敦促那些有能力这样做的生活在国外的东帝汶人在其国家投资。

最后，我国代表团借此机会再次赞扬秘书长特别代表和东帝汶过渡当局全体人员努力按照东帝汶人民的愿望引导东帝汶走向独立。我国代表团仍然坚信，在按照基于拉莫斯-奥塔先生提到的民族协议的民主多元化建立的独立的东帝汶应得到联合国和整个国际社会的援助。

科尔比先生（挪威）（以英语发言）：挪威要同其他国家一起欢迎我们的两位重要客人萨纳纳·古斯芒先生和若泽·拉莫斯-奥塔先生来到安理会。在挪威政界和民间社会中，我们长期以来高度重视东帝汶。因此，听到他们介绍局势和我们面前的挑战是令人高兴的。

我们认为，自 1999 年全民投票以来，帝汶经历了困难的过渡时期。在东帝汶人民、其领导人和联合国的共同努力下，在短时期内取得了许多成就。然而，我们都意识到一些主要挑战仍然摆在我们面前。在 8 月 30 日选举以及选举后紧接的时期前数月，对东帝汶未来将是致关重要的。因此，挪威要强调联合国在这一非常紧要的关头需要作出持续承诺。

我们借此机会再次强调 8 月份的选举必须是自由和公正的，而所有东帝汶人必须能够行使其投票权。一大批居民已经登记的事实，是令人鼓舞的。在这方面，我们还欢迎联合国东帝汶过渡当局进行全面的选民教育计划的行动。

我们都意识到西帝汶的难民在完成选民登记前安全返回的至关重要性。因此，我们要鼓励印度尼西亚政府执行许诺在今年 6 月初展开的难民登记行动，这是自愿遣返的一个重要先决条件。

然而，边界地区以及西帝汶难民营的安全局势，仍然引起人们的严重关切。此外，难民营中和周围民兵团体的存在与实现解决难民问题的持久办法的相当缓慢的进程之间，显然存在着联系。因此，挪威欢迎联合国安全协调员办事处关于本月向西帝汶派出机构间安全评估特派团的倡议。希望这将是重要的第一步，以便于难民更安全地返回。就边界地区的安全而言，我们还再次敦促印度尼西亚政府采取必要步骤，以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319（2000）号决议。

挪威对最近关于有政治动机的暴力的报道感到关切。我们要借此机会敦促东帝汶领导人和东帝汶过渡当局进一步扩大努力，以避免在 8 月选举之前的时期出现暴力增加的情况。正如我国代表团多次指出的那样，我们高度重视对那些对严重罪行负责者展开刑事诉讼调查。我们认为，防止不受惩罚的情况，客观地阐明事实并加强威慑，是长期和平与和解的关键前提。

挪威对针对在东帝汶犯下的严重罪行而于最近批准的印度尼西亚特设法庭的暂时管辖权的限度感到关注。我们看不到这种管辖权的限度的任何有效理由，这会使该法庭没有审判那些对利基萨和苏艾的大屠杀和几项其他严重罪行负有责任者的权力。然而，我们知道该法庭的管辖权会扩大到也包括投票前的事件。

该法庭管辖权的限度与对在阿坦布阿一案中的犯罪者施以轻微惩罚一道，使人们对把那些犯下严重国际罪行者绳之以法的决心产生某种怀疑。然而，我们高兴地获悉，印度尼西亚总检查官将对阿坦布阿一案的判决提出上诉。我们同样高兴地注意到东帝汶过渡当局在东帝汶所进行的调查正在展开，最近则是于5月2日对两名被控于1999年9月犯下对人类犯罪的民兵成员进行起诉。

挪威强调继续向东帝汶过渡当局、世界银行及在东帝汶工作的人道主义和发展机构提供经济支助的重要性。然而，我们认为发展机构必须进行更大的努力以向乡村地区输送投资以保证乡村地区的发展。

东帝汶一旦独立，显然将需要财政和技术支助方面的进一步援助以及联合国的持续存在。我们认为，联合国未来存在的组成必须基于对当地局势的彻底和深入的评估。我们尤其认为，未来的军事和警察存在应清楚地反映出实际安全局势。此刻在东帝汶存在着相对的稳定，但局势仍然脆弱。我们认为继秘书长今年7月向安理会提交的报告之后对联合国未来存在进行评估和辩论，将是及时和有意义的。

此外，我们感到满意的是东帝汶过渡当局建立了一个负责后东帝汶过渡当局规划的工作组，集中于联合国在东帝汶的未来存在的任务、规模、条件和任期。我们希望安理会将能够在其今后的审议中大量借鉴工作小组的工作。

最后，我要再次感谢特别代表比埃拉·德梅洛及其国际和东帝汶工作人员，他们承担了如此艰巨的任务，使我们对向独立的东帝汶的顺利过渡产生希望。

克罗赫马尔先生（乌克兰）（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感谢你安排安全理事会本次关于东帝汶的会议。我们还感谢阿纳比先生的通报。我们欢迎东帝汶全国抵抗委员会主席古斯芒先生和过渡内阁成员拉莫斯-奥尔塔先生，感谢他们今天参加安全理事会的本次会议。

我们同意在我之前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对该区域局势的最近发展及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活动所表示的分析。我将使我的发言简短。

我国代表团欢迎秘书长的中期报告及其中的结论。以国际社会需要在东帝汶的政治过渡的这一特别阶段捍卫它对东帝汶未来的大量投资为指导，显然是至关重要的。下一步或许比迄今为推动实现独立目标所采取的任何其他步骤都更重要，即完成治宪议会的组建并随后进行民主选举。我们相信政治过渡中的继续成功将大大取决于维持安全的环境。

所提到的最近一系列的暴力事件，引起人们对政治进程可能不会继续保持和平的关切。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要强调东帝汶过渡当局的军事和民警部分目前所提供的安全安排的持续重要性。

对于难民，3月份返回原籍的难民数量有所增加，但总的状况没有大大改善。我们还要强调迅速解决难民局势的必要性。我国代表团认为，东帝汶人口的和解——一个直接影响难民返回的问题——将受到极度的限制，除非那些对主要罪行负有责任者被按照国际标准而受到起诉。

我们要同各代表团一道，对在阿坦布阿一案中量刑偏轻表示失望。这里我必须强调，我们对最近建立的特设法庭对1999年8月投票以前在东帝汶发生的严重侵犯人权事件管辖权有限表示关切。我们希望进一步澄清这一局势以及它如何符合各方在有关法律事务上进行合作的理解备忘录的基础上所作的各项承诺。

最后，我国代表团将继续支持过渡行政当局的工作，其在东帝汶的活动是对其在解决各类问题的有效性的严肃考验。

主席（以英语发言）：现在我以美国代表的身份作一简短发言。

我为今天在几乎所有谈到的问题上表达的共识和意见一致的程度感到惊奇，这些问题包括选举、安全、独立后的过渡、公正和追究责任。我们认为我们

正在进入东帝汶的一个关键时期。美国充分支持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过渡行政当局）和全国委员会提出的紧凑的选举安排；我们高兴地听到阿纳比先生报告说，登记在继续，40%以上的人口已经登记，五个政党已经正式参选。这对我们来说是值得欢迎的消息。

秘书长的报告还侧重选举后的安全局势。同其他代表一样，我们感谢他的评估。局势仍然不可预测，我们支持他的建议，即维持目前形式的军事构成的同时，不断监测事态发展。

同其他国家一样，美国还期望着秘书长 7 月份的报告。我们希望，那份报告应就独立后的国际存在提供详细的建议，将载有更详细论述带有标准的撤出战略。这项战略应该包括主要是维持和平的行动向更为长期的发展援助方案过渡的计划，这一发展援助方案应该由更广泛的一系列机构同东帝汶人协商来提供，并在安全状况允许的情况下逐步缩编维持和平人员。

但我想指明，同其他人一样，我们也认为在东帝汶已经投入过多，不能使贸然撤出破坏局势的稳定。为了取得正确平衡并得到一个最佳的方案，我们需要在秘书处、安理会和部队派遣国之间保持密切协商，我国代表团欢迎为达到这一结果在纽约和帝力组建工作队。我们还期望着 6 月在堪培拉举行的捐助国会议，在那时会议上东帝汶领导人将有机会提交一份预算计划，说明在今后数年内计划资金的来源和使用。一项考虑周全和现实的预算对于确保持续的国际捐助支持是至关重要的。

我高兴地从拉莫斯-奥塔先生那里听到关于国家契约的概念。只有各政党均放弃暴力并鼓励容忍和灵活性，同时承认不同意见在民主国家是受到欢迎和接受的，才能促进东帝汶的内部稳定；在这方面我们注意到古斯芒先生和拉莫斯-奥塔先生的评论。

最后也是不太令人愉快的一点是，美国发表了一项声明，对最近印度尼西亚法庭在联合国人道主义工作人员被谋杀的一案中非常不恰当地判决表示了我们极为的失望。我作为安理会主席并代表安理会成员向印度尼西亚代表团提出了这一事项。我们都欢迎检察官对该判决提出上诉的消息，但我谨强调美国确信，对于过去犯罪的惩处是向前进的关键组成部分。印度尼西亚的特设法庭、过渡行政当局的严重犯罪的调查以及对象尤里科 • 古特雷斯和扎克布斯 • 贝雷这样的人的刑事案件成功的起诉都是该公平式的组成部分。我们希望看到取得更多进展。1999 年 8 月暴力发生后近两年，我们必须保持警惕，达到目的；我认为我们都同意东帝汶人民应该算一下帐。

我继续行使安理会主席职责。

下一位发言代表是瑞典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肖里先生（瑞典）（以英语发言）：我感谢安全理事会主席组织这次会议并感谢赫迪 • 阿纳比助理秘书长所作的通报。我还热烈欢迎萨纳纳 • 古斯芒先生和若泽 • 拉莫斯-奥塔先生出席今天的会议。

我谨代表欧洲联盟发言。与欧洲联盟有联系的中欧国家——保加利亚、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匈牙利、拉脱维亚、立陶宛、波兰、罗马尼亚、斯洛伐克和斯洛文尼亚——和联系国塞浦路斯、马耳他和土耳其以及爱尔兰和挪威、欧洲自由贸易联盟国家和欧洲经济区成员同意这一发言。

欧洲联盟欢迎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过渡行政当局）在过去一、二个月中在执行其任务方面所取得的进展；欧洲联盟充分支持塞尔希奥 •比埃拉 •德梅洛先生所作的各项努力，以确保充分实施安全理事会第 1272（1999）和 1338（2001）号决议。我们希望看到东帝汶早日独立的共同目标显然越来越近。在过去三个月里，东帝汶向独立过渡的主要政治步骤是通过了关于建立选民大会的规则。欧洲联盟仍然致力于使东帝汶向独立过渡获得成功并支持选举时间表。我们将支持在选举监测和公民教育方面的选举进程。

欧洲联盟满意地听说，过渡行政当局正在采取措施，确保对立宪发展进程的广泛公共参与；它认为公民教育人员在建立一个独立的东帝汶方面可以发挥重要作用。我们鼓励过渡行政当局继续这些努力。欧洲联盟还欢迎正在开展的选民教育方案。

欧洲联盟对于帝汶化进程的缓慢步伐感到关切。招募和建设能力的努力需要在包括区一级的所有管理领域得到加强，以便在一旦实现充分独立之后确保国家的善政。我们希望听到秘书处对在此领域内所取得进展的评估。

欧洲联盟仍然对尚未解决的武装民兵问题和大量东帝汶难民仍然滞留在西帝汶的难民内并对东帝汶的安全局势构成影响感到严重不安。虽然欧洲联盟欢迎印度尼西亚为改善同东帝汶的关系而作出的努力，我们仍然呼吁印度尼西亚政府实施安全理事会在第 1319（2000）号决议中所要求的所有措施。

鉴于民兵活动继续构成威胁，欧洲联盟注意到秘书长的评估，即在秘书长提供有关安全局势事态发展的更为详细的报告之前，需要维持基本上是其目前形式的一支军事存在。国际社会还必须支持建立东帝汶防御部队。在东帝汶警察开始运作之前，国际民警的继续存在是重要的。

欧洲联盟满意地注意到下列各方所作出的各种努力：过渡行政当局、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国际移徙组织和其他旨在增加返回东帝汶难民数目的有关各方。欧洲联盟对于那些正在等待返回的人们无法及时参加 8 月份的选民大会选举投票感到严重不安。我们敦促印度尼西亚政府最后确定和实施其“全球计划”，毫不拖延地遣返和重新安置难民。确实非常令人遗憾的是，特设人权法庭的管辖范围将局限于 1999 年 8 月 30 日全民协商以后所犯的罪行，因此排除了若干严重罪行。欧洲联盟期望印度尼西亚根据理解备忘录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合作，以确保起诉 1999 年期间在东帝汶违反人权和国际人道主义法行径。

欧洲联盟已对关于同 2000 年 9 月 6 日在西帝汶阿坦布阿杀害 3 名难民专员办事处国际职员有关的 5 月 4 日判决深表遗憾。判决似乎没有适当反映这几起谋杀的残酷性。这几起谋杀代表着确保所有联合国人道主义人员安全与保障的各项努力遭受打击。联盟欢迎检察官决定对这些判决提出上诉。我们希望上诉法院将遵守印度尼西亚对联合国人权委员会作出的承诺，依照正义和公正的国际标准处理阿坦布阿谋杀案。

欧洲联盟欢迎东帝汶过渡当局后规划问题工作组和在总部建立一个综合工作队。我们还注意到秘书长认为有必要在独立后保持重要的国际存在。我们期待着他的下一份报告提出进一步建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下一位发言者是澳大利亚代表。我请她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温斯利女士（澳大利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谢谢你召开本次公开会议，并使我们有机会参加安理会最近一次对东帝汶问题的审议。

坦率地说，安理会成员和非成员对今天公开会议的关心程度值得欢迎并令人宽慰。澳大利亚作为一个亚洲——太平洋区域的国家和东帝汶最亲密的邻国之一，自然对此十分关心并参与其中。但是，东帝汶正在进行安理会规定的独特过渡，它目前由联合国直接负责。东帝汶人民非常信任联合国，他们同我们一样都知道，国际社会的持续关心和承诺对东帝汶取得长期圆满成果至关重要。

在这方面，令我们感到特别高兴的是，帝汶抵抗运动全国委员会主席萨纳纳·古斯芒先生和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主管外交事务的内阁成员若泽·拉莫斯·奥塔先生今天能够到此与会。他们的与会及其见解、尊严和热情使东帝汶现实在本会议厅得到生动体现，他们超过任何通报或报告可能取得的成果，更明确地展示了过渡进程在影响和涉及东帝汶自己时所具有的性质、他们目前面临的各种优先和挑战以及他们必须今后处理的种种问题。

我还要感谢助理秘书长全面通报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东帝汶过渡当局）的临时报告。澳大利亚欢迎秘书长阐述过渡进程过去三个月的进展情况，我们赞成他对东帝汶目前政治和安全局势的判断，特别是赞成这样一种观点，即我们必须保持谨慎态度，维护国际社会对东帝汶未来的庞大投资。

西帝汶安全局势仍然具有不确定性，因此必须采取这种谨慎态度。我国政府仍对西帝汶营地中几万东帝汶难民确实陷入困境而无法自由选择其未来深感关切。迅速遣返或重新安置这批剩余难民是东帝汶未来稳定与安全的一项重要和紧迫的优先。即将举行的选举和东帝汶大批潜在选民被剥夺政治权利的真正可能性都使得紧迫解决这一情况更为重要。

制止民兵恐吓、让人道主义工作人员不受阻碍地进入各营地、打击散布假情报活动的有效措施和可靠的登记进程，这些仍是该工作取得成功的重要先决条件。我们欢迎印度尼西亚政府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最近讨论登记和遣返计划，但我们强调必须迅速采取果断行动。我们敦促各方现在为推进该进程采取一切必要步骤。

澳大利亚坚决赞成秘书长的观点，即目前应保持东帝汶过渡当局军事部门的现有水平，东帝汶过渡当局也应在选举制宪大会后再次审查这个问题。正如在我前面发言的许多人都说过的那样，任何审查都必须审慎地顾及实地的安全局势，我们认为尤其应顾及边界沿线和西帝汶的安全局势。另外，澳大利亚认为，任何开始裁减维持和平部队的决定还必须以对东帝汶独立后适当安全需要的明确评估和理解为基础。

我们还要强调，任何裁减都必须成为全面撤出战略的一部分。安理会和广大联合国会员国都一直强调必须为东帝汶或任何地方的联合国行动制定明确撤出战略。在这方面，我们认为人们对这个问题的更大关注会使秘书长的报告从中受益。

如果联合国和国际社会现在和今后几个月在政治和安全问题上作出正确决定，东帝汶过渡进程就有潜力成为联合国的一项重大成功。

迄今为止，东帝汶过渡当局已在建立稳固政治过渡进程方面取得成功。但该进程远没有完成。如果在今后几个月作出错误决定，则不仅东帝汶及其人民而且联合国自身的地位和信誉都会遇到危险。走捷径或削减费用可能很诱人，当情况似乎相当顺利、联合国及其会员国没有许多其他压力和危机要处理时尤为如此，但此类行动具有真正的风险。在我们处理一种仍然十分脆弱的局势和一个显然仍易受伤害的新生国家时，这种做法从长期看可能实际上会付出更多的代价。虽然我在这里指的是广义的代价，但迅速抽回目前由分摊会费提供的支持会进而严重破坏过渡进程，澳大利亚目前坚决反对这种做法。

显然，东帝汶需要联合国的有力支持和参与来使它顺利实现独立，同样日趋明显的是，新独立的东帝汶如果要成为一个自力更生的民主国家，就必须得到大量国际支持，其中包括军事和民警部门，以及对民政工作的支持。

我们坚决支持东帝汶过渡当局规划问题工作组和特派团综合工作队作出各项努力，准确了解独立后需求和现有资源。这些规划努力的成果将对有关独立后存在的规模、范围及其管理和财政支持的决策至关重要。这些是同澳大利亚将于 6 月中在堪培拉担任东道主的国际捐助会议所有有关的议题。

6 月的会议也将为国际捐助者提供一次重要的机会，重新表示其对东帝汶的支持。决定捐助国对这一新成立国家的信心的关键措施之一就是该国管理经济的方法。财政责任是任何地方的有效政府的一个基本因素，这对未来有效的东帝汶政府来说当然是很重要的。在这方面，鉴于审慎的财政管理的影响以及可能较长期的偿还债务的负担，把东帝汶的预算作任何较大规模的扩大，超过捐助者在里斯本和布鲁塞尔国际捐助者会议上商定的水平，将令人感到关切。

在以前向安理会非成员开放的有关东帝汶的讨论中，我一贯向本安理会强调把责任逐步移交给东帝汶人的重要性，在联合国的术语中这被称为“帝汶化”，就是在未来的东帝汶政府成立时这样做。成功的帝汶化和能力建设对于成功地把权力从联合国移交给有效的东帝汶行政当局来说都是必要的。坦率地说，这方面仍未取得足够的进展。为此原因，我今天上午很高兴听到若泽·拉莫斯-奥尔塔说东帝汶领导人打算加快这一进程。

在维护法律和秩序领域中的能力建设，包括逐步建立一个发挥作用的东帝汶警察部队，是东帝汶过渡的一个关键因素。澳大利亚致力于在独立之后在东帝汶维持联合国民警的存在，直到在当地建立完整的警察部队。

正义、和解与有效的责任制是东帝汶长期稳定的基本要素。我们欢迎瓦希德总统最近发布命令，建立一个特设人权法庭，起诉 1999 年在东帝汶违反人权的行为，我们敦促印度尼西亚当局把 1999 年 8 月选举前后发生的所有严重侵犯人权的行为都包括进去。雅加达北区法庭对在阿坦布阿造成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三名工作人员死亡的凶手的最近的判决根本同罪行的严重性不相称，我必须在这里代表澳大利亚同今天的其他人一道对这一情况表示深切关切。显然，正如若泽·拉莫斯-奥尔塔所雄辩指出，东帝汶人并不认为这是伸张正义。这种审判当然无法成为对其他人的威慑；也不能鼓励国际人员返回西帝汶。

秘书长的报告非常清楚地指出，尽管有迄今为止所取得的进展，当东帝汶继续向独立过渡时仍然面临许多不确定因素。我首先欢迎国际上对东帝汶的过渡继续作出承诺。我最后感到必须重申，这一承诺不仅是受欢迎的，而且是绝对必须的。澳大利亚完全赞同秘书长的判断，减少联合国在东帝汶的安全或文职人员的存在的不成熟的决定可能破坏迄今为止已经作出的相当大的努力和投资，可能给联合国造成相当长期的损失——这种损失的代价最终将远远高于联合国和国际社会如果维持目前对过渡所采取的稳定和审慎方法将要付出的代价。在过去两年里，我想可以公平地指出，联合国在东帝汶发挥了出色的作用。但是，现在宣布工作已经完成或是履行了对东帝汶人民所作的承诺还为时太早。

我必须强调，东帝汶特派团是一个复杂和不同寻常的行动，是在危机中形成并建立在国际社会的坚定的政治承诺之上的。它需要持续的承诺和不断的经过周密思考的规划和管理，以便取得成功——不仅是象秘书长特别代表德梅洛及其工作人员，或是联合国秘书处和联合国机构的工作人员等忠心耿耿的人这样做，而且需要本安理会成员领导的会员国这样做。

如果我们继续根据事实、根据现场局势和根据对实际需要的客观评估作出仔细、有分寸的决定，我们就有机会把事情做好。我们也可能把事情做坏。我们不能这样做——本安理会、联合国、在东帝汶和西帝汶死去的维持和平人员和人道主义工作人员，以及当然还有东帝汶人都经不起这样做，东帝汶人民依靠国际社会和联合国帮助他们建设一个健康的未来。

主席（以英语发言）：由于时间已晚，征得安理会同意，我现在暂停会议，直到下午 3 点。

下午 1 时 15 分会议暂停。